

/// 读本好书

凝视转型时期的城乡人物群像

——读贾平凹长篇小说新作《河山传》



■ 任诗桐

读完贾平凹的长篇新作《河山传》，我竟忘了小说是以一则流言开篇。事实上，流言并非以讹传讹，作者通过对洗河、罗山、梅青、呈红等人物命运的描摹和大量细节的呈现，

为流言安装了骨架，增添了血肉，讲述了“故事里的事”，再现了改革开放以来，农民、民营企业家及其后代等人物群体的生活轨迹和精神走向。

作者在后记里这样写道：“因出生于乡下，就关心着从乡下到城市的农民工，这种关心竟然几十年了，才明白自己还不是城市人，最起码不纯粹。”出于作家对乡下人的身份认同，小说首先呈现的面貌便是一部农民工进城的变迁史，尤其展现了在转型期内，农民工在用工方式及心理层面的变化。在洗河爹的年代里，“即便在建筑工地上搬砖铲沙和水泥，一天管待吃喝还能落下十元”。然而，到了洗河这一代，他们“并不愿意沿街吆喝着收集废品，也拒绝到建筑工地上搬砖、铲泥子、卸水泥袋子”，而是通过个人的天赋和眼光，在机缘巧合之下，结识了民营企业老板罗山，成为城市发展过渡期的农民工。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洗河的后辈们则逐渐呈现出多元化的务工形

式。作者在文本中设定了一个始终关注着农民工命运的作家角色文丑良，通过他的描写展现了当下新一代进城农民工的群像。

文学不仅要反映社会面貌的变迁，更为重要的在于对人生意义的深思。洗河爹作为崖底村第一代进城的农民工代表，其终极目的无外乎农村人必须要干的三件事：盖房子，给儿子娶媳妇，为父母送终。而洗河这一代，则开始以新城里人的姿态，直接参与改革浪潮中的风云际会。洗河机灵、忠诚、情商在线，逐渐赢得信任，成为了老板的得力干将。在灯红酒绿、酒池肉林中，洗河始终保持着善良的底色，没有被物欲横流的现实完全同化，他真诚地帮助老乡，真心地爱着梅青。尽管有时他也会控制不住地赌钱，却在每次赌输时都给老家汇去一笔钱，用以弥补内心的愧疚。

在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中，农民一直都是作家倾力关注的

对象。鲁迅笔下的闰土、祥林嫂等农民形象，具有着丰富的意涵，他们对自身命运的蒙昧既是作家批判的对象，同时也承载着作家深切的同情；沈从文一直以“乡下人”自居，他笔下的湘西农村充满着原始的生命力和纯粹的情感；老舍笔下的经典形象祥子，也是城市里的外乡人，他毕生愿望就是能拥有一辆自己的车，却始终无法实现。到了新时期文学，高晓声的《陈焕生上城》写出了在新的历史环境下，农民的精神和心理变化。梁晓声在短篇小说《西郊一条街》里，通过户籍制度展现了城乡居民因身份不同所带来的生活上的差异。新世纪以来，以陈应松、刘庆邦等为代表作家的“底层写作”直接把农民工等群体作为表现对象，书写他们的生存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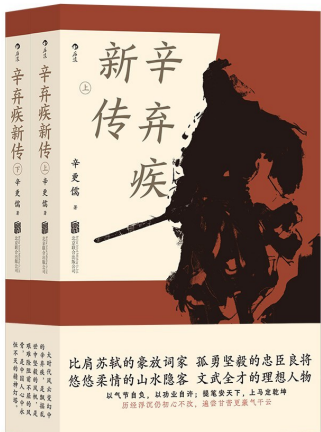
贾平凹通过《河山传》完成了对农民工进城史的勾勒，小说在传统现实主义叙事的框架下，不仅具有浓郁的西北地域

色彩，同时也兼具着一定的传奇性。更为难得的是，小说还揭示了潜藏在表象之下人类命运的偶然与无常。洗河的名字源自一次涨水，他事业的转折在于和罗山的偶遇，而罗山的死更是一场意外。

值得深思的是，作家设定罗山在即将完成市内最后一处城中村改造前不幸身亡，或许正是出于其对乡村文明的深情回望。小说取名“河山传”，即为“洗河与罗山”们立传，他们是城镇化进程中处在转型期的典型人物，他们的命运遭际与时代变迁紧密相连。作者在后记里说：“如果五十年，甚至百余年后还有人读，他们会怎么读，读得懂还是读不懂，能理解能会心还是看作笑话，视为废物呢？”我想，这恰恰说明作品反映了特定历史时期下农民工群体的生活变迁史与心灵史，不仅为当下读者带来情感的共鸣，也用文学的表达方式为后世提供了了解我们所处时代的小说文本。

慷慨志气塑英魂

——读辛更儒《辛弃疾新传》



■ 赵昱华

作为我国历史上著名的爱国词人，辛弃疾以壮志未酬的悲剧英雄形象为世人所熟知，对其的历史研究向来是宋史的热点话题。而《辛弃疾新传》一书，正是宋史专家辛更儒自上世纪70年代以来，对辛弃疾研究成果的整合。

辛更儒自1979年发表了名为《辛弃疾南归后并无“潜在金国”之事》的学术论文以来，

数十年间对辛弃疾的研究从未中断，围绕辛弃疾展开了大量的历史研究。《辛弃疾新传》一书中整理集纳了很多作者原有的研究成果，并纳入了时间的维度下，让读者得以顺着时间和逻辑两层维度，以此将辛弃疾的人生置于时代的大背景下进行解读。

书中大体采用了编年的叙事顺序，采用了大量的诗词、对话、碑文等历史资料，围绕辛弃疾这一人物，展开了对其人物命运的考察和对南宋抗金历史的窥视与评判，其间夹杂了不少与辛弃疾有着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历史事件，为读者勾勒了一个真实而客观的人物形象。

在诗词之外，辛弃疾最津津乐道的，便是其年轻时斩杀叛将，南渡归宋的壮举。金海陵王完颜亮横征暴敛，在山东激起了大规模的起义，年轻的辛弃疾出于爱国热情，果断投身起义的大军。在此期间，

他曾两度追捕起义军中的叛将，其一是斩杀盗匪潜逃的僧人义端，其二则是率五十轻骑于万军之中擒获张安国，这一事件令其声名大噪。但这两次追捕叛将的行为，在以往的历史考究中多有混淆，乃至加入了并不存在的虚幻迷雾。而辛更儒扎根于史料，耐心发掘，大胆质疑，明晰厘清了这一历史事件，从前后关系、外部环境、地理因素等多方面要素出发，分析论证以往说法中的不合理之处，达到了去伪存真的史学要求。

令人惋惜的是，辛弃疾立下了擒拿叛将、南渡归宋这样的大功以后，却因为出身北方，受人歧视猜疑而被排斥，仅被任命为江阴军参判这样从八品的小官。原本主战的宋孝宗赵昚（音同“甚”），也在符离之战溃败以后，草草结束了隆兴北伐，转向了屈己求和的立场。

辛弃疾著名的《美芹十论》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创作出的。在举国上下弥漫着失败主义、踌躇不前的时刻，辛弃疾却一反朝堂畏敌苟安的主流，坚定不移地站在了抗争一方，同时提出了一套切实可行的方案，希望借此扫清朝堂上下的消极情绪。辛更儒解读了《美芹十论》，他认为，《美芹十论》不仅是辛弃疾主张以战取胜战略思想的具体体现，其作文目的中，说服举棋不定的南宋统治集团、坚定斗志同样占有很高的比重，这也正是《美芹十论》中不吝笔墨地讨论宋金之间形势与举措的原因。

符离之败，很大的一部分原因正是源于南宋的机会主义——寄希望于局部的战役而非战略的决战。而在主动进攻受挫以后，速胜主义又迅速转变为了失败主义。

辛弃疾则不同，他力主采取积极防御，在长期的相持中“以守为战，寓战于胜”，在一

次又一次的小规模胜利中积累经验 and 信心，最终寻求与金朝进行战略性的决战，毕其功于一役。

可悲的是，尽管辛弃疾在《美芹十论》高屋建瓴地提出了对抗强金的战略思想，却因其主战的立场和卑微的官职被弃之不用。多年以后，当他再度目睹韩侂胄那充满机会主义的北伐之时，也只能悲叹一声“元嘉草草，封狼居胥，赢得仓皇北顾”。南宋的掌权者们，总是重复着从速胜主义到失败主义的覆辙，可悲！可叹！

辛弃疾至死未能重返故乡，他是暴病而亡的。我们不知道韩侂胄那场失败的北伐对他造成了多大的打击，然而那份对国家命运的期望与无奈，对民族的热情与愤慨，终究汇聚成了跨越千年的呐喊：“杀贼！杀贼！”如今我们阅读传记，依然能感受到辛弃疾的慷慨志气。